

# TCL NXTPAPER<sub>11</sub>

## 平板電腦

### 9466X 快速入門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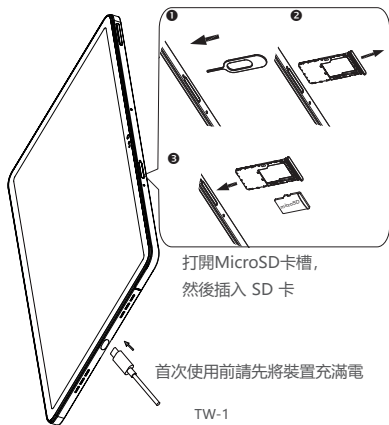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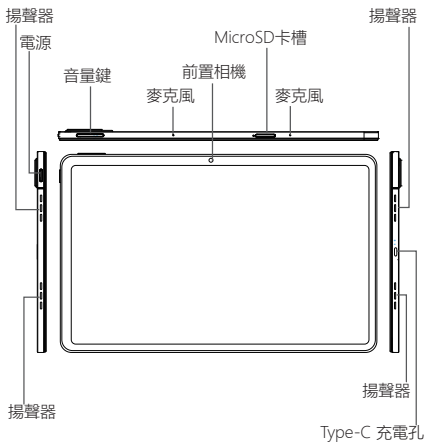
286844011

中國印刷



使用者手冊

tcl.com



# 安全與使用.....

我們建議您在使用裝置前詳閱本章。對於可能因不當使用所導致的後果，或採用與本文所述指示相反的做法而導致的損害，製造商概不負責。

## • 交通安全：

鑒於研究顯示，在行車途中使用裝置構成實質風險，即便使用免手持套件(汽車手機架、耳機...)，仍應在車輛未停妥時禁止駕駛時使用裝置。

行車時，請勿使用裝置與耳機聽音樂或廣播。在某些地區使用耳機會是非常危險的行為並遭到禁止。

開啟時，裝置會發射干擾車輛電子系統(如ABS防鎖死煞車或氣囊)的電磁波。為確保不會發生任何問題：

- 請勿將裝置放置於儀錶板上方或氣囊觸發區域內；
- 請洽詢車輛經銷商或製造商，確定儀表板已受到合適的屏蔽，不會受到射頻能量影響。

## • 使用條件：

建議您偶爾關閉裝置電源，以保持其最佳效能。

請在登機前關閉裝置電源。

如果您在醫療保健設施中，除非在指定區域內，否則請勿關閉裝置電源。如同目前定期使用的許多其他設備類型，裝置會干擾其他電機或電子裝置或使用無線電頻率的設備。

接近瓦斯或易燃氣體時，請關閉裝置電源。請恪遵在油庫、加油站或化學廠，或在任何潛在爆炸性氣體中張貼的所有看板與指示。

裝置開啟電源時，應至少與如心律調節器、助聽器或胰島素幫浦等任何醫療器材距離15公分。尤其是在使用裝置時，您應以裝置的反面靠著耳朵托住。

請勿讓孩童使用裝置和/或在無人監督下把玩裝置和配件。

如果裝置使用可拆式保護套，請注意，裝置可能包含會造成過敏反應的物質。

如果裝置是一體成型裝置，背蓋與電池可能無法拆卸。如果您拆解裝置，將不適用於保固。拆解裝置可能讓電池損壞，並導致會引發過敏反應的物質洩漏。

務必謹慎處理您的裝置並存放在乾淨無塵的場所。

請勿讓裝置暴露於惡劣的天氣或環境狀況(濕氣、濕度、下雨、滲液、灰塵、海風等)。製造商建議的操作溫度介於0°C(32°F)至40°C(104°F)。

溫度超過40°C(104°F)時，裝置顯示器的易讀性可能受到影響，但此問題僅是暫時發生且不嚴重。

請勿自行拆開、拆解或嘗試維修裝置。

請勿讓裝置掉落、丟擲或彎曲裝置。

如果玻璃螢幕受損、破裂或斷裂，請勿使用裝置，以免受傷。

請勿上漆。

僅可使用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及其關係企業建議並相容於裝置型號的電池、電池充電器和配件。對於因使用其他充電器或電池而導致的損害，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及其關係企業概不負責。

請記得備份在裝置上儲存的所有重要資訊，或製作這些資訊的書面記錄。

部分人士可能在暴露於閃光或遊玩電玩遊戲時癲癇發作或暈倒。即使之前從未癲癇發作或暈倒，也可能發生這類情況。如果您癲癇發作或暈倒，或擁有此類症狀的家庭病史，請在裝置上遊玩電玩遊戲或啟用裝置上的閃光功能前諮詢醫師。

家長應監督孩童在裝置上遊玩電玩遊戲，或加入閃光的其他功能。如果發生以下任一症狀，任何人都應停止使用並就醫：抽搐、眼睛抽搐或肌肉痙攣、失去意識、不自主運動或定向力障礙。為了減少發生此類症狀發生的可能性，請採取下列安全預防措施：

- 疲累或需要睡眠時請勿遊玩或使用閃光功能；
- 每小時至少休息15分鐘；
- 在開啟所有燈光的室內遊玩；
- 請盡可能遠離螢幕遊玩；
- 如果您的雙手、手腕或手臂在遊玩時感到疲勞或痠痛，請停止並休息數小時後再遊玩；
- 如果您在遊玩期間或之後雙手、手腕或手臂持續痠痛，請停止遊戲並就醫。

在裝置上玩遊戲時，您的雙手、手臂、肩膀、頸部或其他身體部位可能會偶爾感到不適。請依照指示避免如肌腱炎、腕隧道症候群或其他肌肉骨骼疾病等問題。

#### • 隱私權：

請注意，您必須遵循在您的司法管轄區或將使用裝置的其他司法管轄區中關於拍照與錄音的法規。根據此類法規，可能嚴禁拍照和/或錄製他人的語音或任何其個人特徵，並重製或散佈此類資料，以免可能被視為是侵犯隱私權。使用者全權負責確保已取得事前授權，以錄製私人或機密對話或拍照另一人的照片；裝置的製造商、賣方或廠商(包括操作者)對於不當使用裝置可能導致的損壞概不負責。

#### • 電池：

根據航空法規，產品的電池並未充電。請先充電。

非一體成型裝置：

請遵循以下預防措施：

- 請勿嘗試拆開電池(因為有毒煙霧與灼傷的風險)；
- 請勿刺穿、拆解電池或讓電池短路；
- 請勿燃燒廢電池或丟棄於家中垃圾內，或存放於溫度超過60°C (140°F)的環境。

必須根據當地適用之環保法規丟棄電池。僅可將電池用於其原先設計的用途。切勿使用受損的電池或非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和/或其關係企業建議的電池。

內含不可拆卸電池的非一體成型裝置：

請遵循以下預防措施：

- 請勿嘗試退出、更換或拆開電池；
- 請勿刺穿、拆解電池或讓電池短路；
- 請勿燃燒裝置或丟棄於家中垃圾內，或存放於溫度超過60°C(140°F)的環境。

必須根據當地適用之環保法規丟棄裝置與電池。

一體成型裝置：

請遵循以下預防措施：

- 請勿嘗試拆開背蓋；
- 請勿嘗試退出、更換或拆開電池；
- 請勿刺穿裝置的背蓋；
- 請勿燃燒裝置或丟棄於家中垃圾內，或存放於溫度超過60°C(140°F)的環境。

必須根據當地適用之環保法規丟棄一體成型裝置(裝置與電池)。



裝置、電池及配件上的此符號表示這些產品必須在受命結束時送到收集點：

- 城市垃圾棄置中心，其中設置用於這些設備項目的特定收集桶；
- 銷售點的收集桶。

之後會將這些項目回收，防止物質被棄置於環境之中，以便重複使用其元件。

在歐盟國家：

這些收集點免費使用。

標示此標誌的所有產品必須送至這些收集點。

在非歐盟司法管轄區：

如果您的司法管轄區或區域設有合適的回收與收集設施，不要將標示此符號的設備項目丟棄於普通垃圾桶；而是要送到收集點進行回收。

注意：換錯電池類型的爆炸風險。根據指示丟棄廢電池。

• 充電器：

插電的充電器將在以下溫度範圍內運作：0°C(32°F)至40°C(104°F)。

注意：USB-A to USB type-C 充電線 x1PCS 旅充用電源供應器 x1PCS

專為裝置設計的充電器符合資訊科技設備與辦公設備用途的安全標準。這些充電器也符合節能化設計指令 2009/125/EC。由於適用之電器規格不盡相同，因此您在一個司法管轄區中購買的充電器可能無法在另一司法管轄區中使用。這些充電器僅供此用途之用。

此裝置相容於符合以下通用行動裝置充電器標準的充電器：

型號：YJC018R, FG18AQC3

輸入電壓：100~240 V (  )

輸入 AC 頻率：50/60 Hz

輸出電壓：5 V/9 V (  )

輸出電流：3 A/2 A

輸出功率：15 W /18 W

平均有效功率：81.4%

空載耗電量：0.1 W

## 保護聽力



為防止聽力可能受損，請勿以高音量長時間聆聽。在使用揚聲器的當下，如果將裝置拿到耳朵附近，請務必謹慎小心。

## 授權 .....



microSD 標誌為商標。



Bluetooth 文字標記與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且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及其關係企業對於此類標記的任何使用均獲得授權。其他商標與商業名稱是其各自擁有者的財產。

TCL 9466X Bluetooth 聲明 ID D062452



Wi-Fi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認證標記。

本設備可在所有歐洲國家中操作。

5150-5350 MHz 頻帶僅在以下國家/地區才允許在室內使用：

	BE	BG	CZ	DK	DE	EE	IE	EL	ES	FR	HR
	IT	CY	LV	LT	LU	HU	MT	NL	AT	PL	PT
	RO	SI	SK	FI	SE	NO	IS	LI	CH	TR	UK (NI)

Google、Google 標誌、Android、Android 標誌、Google Search™、Google Maps™、Gmail™、YouTube、Google Play Store、Google Latitude™ 及 Hangouts™ 為 Google Inc. 的商標。

Android 機器人是以前 Google 創作與分享的作品重製或修改，並根據 Creative Commons 3.0 Attribution License 所述之條款（當您輕觸「設定>系統>關於平板電腦>法律資訊」中的「Google 法律條款」時會顯示的資訊）使用<sup>(1)</sup>。

您所購買的產品在物件程式碼中使用開放原始碼（<http://opensource.org/>）程式 mtd、msdosfs、netfilter/iptables 和 initrd，以及根據 GNU General Public Licence 和 Apache Licence 授權之其他開放原始碼程式。

在收到要求後，我們將提供您在從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經銷產品起三年內對應原始碼的完整副本。

您可從以下網站下載原始碼：<https://sourceforge.net/projects/tcl-mobile/files/>。原始碼可從網際網路免費取得。

我們在此指出，侵權 IPR 的最終使用者保固僅限於歐盟/歐洲經濟區/瑞士。

如果產品出口到歐盟/歐洲經濟區/瑞士以外的地區，或為該等地區以外的最終客戶或最終使用者所取得或使用，則製造商及其供應商關於產品的任何責任、保固或賠償即終止（包括侵權 IPR 相關的任何賠償）。

<sup>(1)</sup> 並非所有國家都有提供。

# 一般資訊.....

- 網址: [www.tcl.com](http://www.tcl.com)
- 客服專線: 前往我們的網站[www.tcl.com/global/en/mobile-support/hotline&service-center.html](http://www.tcl.com/global/en/mobile-support/hotline&service-center.html)。
- 製造商: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 地址: 香港新界沙田香港科學園科技園東大街 22 號 22E 樓 5 樓
- 電子標示路徑: 輕觸「設定 > 系統 > 監管與安全」, 即可找到標示的詳細資訊<sup>(1)</sup>。

在我們的網站上, 您可以找到 FAQ (常見問題) 區段。您也可以用電子郵件與我們聯絡, 詢問您可能遇到的任何問題。

本無線電設備以下列頻段:

藍牙 2.4GHz 頻段: 2402~2480MHz

802.11 b/g/n 2.4GHz 頻段: 2412 ~ 2462 MHz

802.11 a/n/ac 5150 – 5250 MHz

802.11 a/n/ac 5725 – 5850 MHz

## • 法規資訊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在此聲明無線電設備型式 TCL 9466X 符合指令 2014/53/EU 的規範。

歐盟符合性聲明的全文張貼於以下網際網路地址: <http://www.tcl.com/global/en/service-support-mobile/eu-doc.html>。

## • 其他資訊

配件與元件的說明, 包括允許無線電設備如預期運作的軟體, 都可在以下網址的歐盟符合性聲明全文中取得: <http://www.tcl.com/global/en/service-support-mobile/eu-doc.html>。

## 免責聲明

視您裝置的軟體版本或特定電信業者服務而定, 使用者手冊與裝置之間可能會有某些差異。

對於此類差異(若有)或其潛在後果(應由電信業者獨自承擔),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在法律上概不負責。此裝置可能包含由第三方提交納入本裝置的資料, 包括以可執行檔或原始碼形式的應用程式和軟體。本裝置中的所有資料均照「現況」提供, 且無任何種類的明示或默示擔保。購買者同意,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已符合身為行動裝置製造商所加諸的所有品質責任並遵循智慧財產權。對於第三方資料無法或未能於本裝置上運作或與任何其他裝置互動,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概不負責。在法律所允許的最大範圍內,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對於任何索賠、需求、訴訟等等概不負責, 包括但不限於根據任何責任理論, 起因於透過任何手段使用或嘗試使用該等第三方資料的侵權行為法訴訟。而且, 由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免費提供的現有第三方資料在未來可能有付費更新和升級;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對於該等其他費用概不負責, 且應由購買者獨自承擔。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對於欠缺任何應用程式的可用性

<sup>(1)</sup> 各國不盡相同。

概不負責，因為其可用性係取決於貴國與購買者的電信業者。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保留權利隨時從其裝置新增或移除第三方資料的權利，恕不事先通知；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絕不應對此類移除的任何後果向購買者負責。

## 保固 .....

您的裝置自您的原始發票上註明之購買日期起十二個月的<sup>(1)</sup>保固期內，享有在正常使用狀況下無任何瑕疵或故障的保固。

與您的裝置<sup>(2)</sup>一起販售的電池與配件自您的原始發票上註明之購買日期起前六(6)個月<sup>(1)</sup>內，也享有無任何瑕疵或故障的保固。

若您裝置的任何瑕疵讓您無法正常使用，則須立即告知您的廠商並連同裝置附上購買證明。

如果確認瑕疵，您的裝置或其零件將進行更換或維修(若合適)。經過維修的裝置與配件享有相同瑕疵的一(1)個月保固。維修或更換作業得使用提供同等功能的翻新元件進行。

本保固涵蓋零件與人工費用，但不包括任何其他費用。

本保固不應適用於因以下狀況導致的裝置和/或配件瑕疵(包括但不限於)：

- 不符合使用或安裝說明，或使用裝置之地理區域內試用之技術與安全標準；
- 連接至不是由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提供或建議的任何設備；
- 由未經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或其關係企業或您的廠商授權的個人所進行的修改或維修；
- 由未經 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授權的個人所進行的軟體或硬體修改、調整或竄改；
- 惡劣天氣、閃電、火災、濕度、液體或食品滲入、化學品、下載檔案、碰撞、高電壓、腐蝕、氧化...

若標籤或序號遭到移除或竄改，將不會維修您的裝置。

除了貴國或司法管轄區提供的書面有現保固或強制保固以外，並無明示的書面、口頭或默示保固。

在相關損害可根據法律免責的情況下，對於任何性質的間接、附隨性或衍生性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商業或財務損失或損害、資料損失，或影像損失，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或其任一關係企業概不負責。

某些國家/州不允許排除或限制間接、附隨性或衍生性損害，或限制默示擔保的期限，因此前述限制或排除條款可能不適用於您。

<sup>(1)</sup> 保固期可能隨著您的國家改變。

<sup>(2)</sup> 就對話時間、待機時間及總使用壽命方面，裝置充電電池的使用壽命將取決於使用條件與網路配置。電池視為是耗材，規格書指出，您應在購買後的前六個月期間讓您的裝置享有最佳效能，並約能充電 200 多次。



# 注意事項.....

## 使用過度恐傷害視力

- 使用30分鐘請休息10分鐘。
- 未滿2歲幼兒不看螢幕，2歲以上每天看螢幕不要超過1小時。

根據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應避免影響附近雷達系統之操作。
- 高增益指向性天線只得應用於固定式點對點系統。
- 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適使用。

## 內建固定式電池

內建固定式電池：「消費者不可自行拆卸內建電池，如要拆卸需請專業人士/維修廠商拆卸」

警告：如果更換不正確之電池型式會有爆炸的風險請依製造商說明書處理用過之電池。

台灣總代理/進口商：海悅電訊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148號11樓之1

消費者服務專線：0800-727-666

製造商：Huizhou TCL Mobile Communication Co., Ltd

## 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聲明書

設備名稱：平板電腦		型號（型式）：9466X				
單元 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 (Pb)	汞 (Hg)	鎘 (Cd)	六價鉻 (Cr <sup>+6</sup> )	多溴聯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電路板	-	○	○	○	○	○
外殼	○	○	○	○	○	○
顯示器	○	○	○	○	○	○
充電線	○	○	○	○	○	○
揚聲器	○	○	○	○	○	○

備考1. “超出0.1 wt %”及“超出0.01 wt %”係指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2.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3.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